

勉县财政局文件

勉财办农〔2024〕52号

勉县财政局

关于调整 2024 年提前批次财政衔接资金 投入为县级配套资金的通知

勉县文化和旅游局：

根据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 2024 年财政衔接资金提前批次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勉政发〔2024〕12 号）文件精神，现将 2024 年提前批次下达项目资金调整级次相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提前下达

2024 年 2 月，依据县人民政府《关于下达 2024 年财政衔接资金提前批次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勉政发〔2024〕3 号）文件要求，一是县财政局通过《关于下达 2024 年度中央财政衔接

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资金的通知》（勉财办农〔2024〕15号）文件下达县文旅局主管并自主实施“2024年养家河农文旅基础设施提升项目”1个。计划投资：中央财政衔接资金100万元。主要用于：养家河百里画廊农文旅基础设施提升26处。二是县财政局通过《关于下达2024年度省级财政衔接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资金的通知》（勉财办农〔2024〕16号）文件下达县文旅局主管并自主实施“2024年勉县漩水坪-余家沟农文旅基础设施提升项目”1个。计划投资：省级财政衔接资金100万元。主要用于：漩水坪村、陈家营村、余家沟村农文旅基础设施提升36处（详见：附件1）。

二、本次调整

根据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2024年财政衔接资金提前批次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勉政发〔2024〕12号）文件精神，按照“项目跟着计划走，资金跟着项目走，责任跟着资金走”的管理原则，结合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勉财发〔2024〕3号）预算执行情况，一是调整原（勉财办农〔2024〕15号）文件下达县文旅局主管并自主实施“2024年养家河农文旅基础设施提升项目”投入级次和投资内容。原计划投资调整为：县级配套财政衔接资金100万元。原建设内容调整为：使用不锈钢结构，混凝土预埋等方式，配套提升养家河百里画廊农文旅产业示范点30处。二是调整原（勉财办农〔2024〕16号）文件下达县文旅局主管并自主实施“2024年勉县漩水坪-余家沟农文旅基础设施提升项目”投入级次和投资内容。原计划投资调整为：县级配套财政衔接资金100万元。原建设内容调整为：使用不锈

钢结构，混凝土预埋等方式，配套提升漩水坪村、陈家营村、余家沟村农文旅基础设施 36 处。项目调整投资明细表及绩效目标表（详见：附件 1，附件 2-1，2-2）。

三、指标执行

本次调整后，一是县财政局依据汉中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的通知》（汉财办农〔2023〕138 号）文件精神，通过《关于下达 2024 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资金的通知》（勉财办农〔2024〕15 号）文件下达中央财政衔接资金指标 100 万元从文旅局调回，统筹用于第二批新增项目。二是县财政局依据汉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提前批次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的通知》（汉财办农〔2023〕140 号）文件精神，通过《关于下达 2024 年度省级财政衔接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资金的通知》（勉财办农〔2024〕16 号）文件下达省级财政衔接资金指标 100 万元从文旅局调回，统筹用于县乡村振兴局调整级次项目后剩余指标统筹用于 2024 年第二批新增项目。三是新增县级配套资金投入指标由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勉财发〔2024〕3 号）文件执行。

四、相关要求

本次调整后，一是上述项目资金级次调整后均为县级财政衔接资金。请收到调整文件后及时做好预算执行指标调整工作。二是本次调整后，项目投资要严格按照调整后项目建设内容规范管

理、高效使用。按照“谁使用，谁管理，谁负责”的管理原则，本次调整下达财政项目资金严禁出现用于项目计划之外支出，严禁出现违反负面清单行为发生。资金管理使用要按照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勉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和财政涉农整合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细则的通知》（勉政发〔2021〕15号）文件要求抓好落实。三是要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原则和直达资金管理要求，要全面压实直达资金使用管理的责任追究机制，要将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在指标管理系统分别登录。同时要实行点对点的资金拨付方式将资金支付至最终收款账户，不得违规将资金转拨至任何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含：村组资金专户）。四是本次资金9月底达到75%。12月15日之前，各级财政衔接资金要全面完成100%的支出任务。

附件：

1.县文旅局 2024 年提前批次财政衔接项目资金调整级次建设内容投资明细表

2-1.绩效目标表（2024 年养家河农文旅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2-2.绩效目标表（2024 年勉县漩水坪-余家沟农文旅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附件1:

县文旅局2024年提前批次财政衔接项目资金调整级次建设内容投资明细表

序号	状态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实施地点		脱贫村 (是/ 否)	重点帮扶镇 (是/ 否)	重点帮扶村 (是/ 否)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财政衔接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备注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小计	中央	省级	县级				
1	调整前	2024年养家河农文旅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养家河百里画廊农文旅基础设施提升26处。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该项目属公益性资产,通过项目实施,加快推进养家河乡村振兴示范建设,带动3个镇农旅融合发展。	定军山镇元墩镇阜川镇漆树坝镇	相关村	否							100.00	100.00			县文旅局	县文旅局	支持农旅配套设施建设	调整建设内容调整资金层级
	调整后	2024年养家河农文旅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使用不锈钢结构,混凝土预埋等方式,配套提升养家河百里画廊农文旅产业示范点30处。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该项目属公益性资产,通过项目实施,加快推进养家河乡村振兴示范建设,带动5个镇农旅融合发展。	定军山镇元墩镇阜川镇漆树坝镇温泉镇	相关村	否							100.00			100.00	县文旅局	县文旅局	支持农旅配套设施建设	
2	调整前	2024年勉县漩水坪-余家沟农文旅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漩水坪村、陈家营村、余家沟村农文旅基础设施提升36处。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该项目属公益性资产,通过项目实施,加快推进乡村旅游发展,受益农户602户1719人,脱贫人口194户526人。	新铺镇	漩水坪村陈家营村余家沟村	是	否	否	194	526	602	1719	100.00		100.00		县文旅局	县文旅局	支持农旅配套设施建设	调整建设内容调整资金层级
	调整后	2024年勉县漩水坪-余家沟农文旅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使用不锈钢结构,混凝土预埋等方式,配套提升漩水坪村、陈家营村、余家沟村农文旅基础设施36处。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该项目属公益性资产,通过项目实施,加快推进乡村旅游发展,受益农户602户1719人,脱贫人口194户526人。	新铺镇	漩水坪村陈家营村余家沟村	是	否	否	194	526	602	1719	100.00			100.00	县文旅局	县文旅局	支持农旅配套设施建设	
合 计											194	526	602	1719	200.00			200.00				

附件2-1:

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养家河农文旅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宁波-3239881	
主管部门		勉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勉县文化和旅游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 财政拨款(县级财政衔接资金)			1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使用不锈钢结构, 混凝土预埋等方式, 配套提升养家河百里画廊农文旅产业示范点30处。					
	目标2: 该项目属公益性资产, 权属归项目所在村所有。项目竣工后, 行业主管部门通过县级验收及时向镇、村组织资产移交、确权登记, 落实管护责任, 签订资产管护协议, 建立资产管护维护长效机制, 确保资产长期使用效益。					
	目标3: 通过项目建设, 增加群众务工收入和乡村旅游经济收入。					
	目标4: 通过项目建设, 加快推进养家河乡村振兴示范建设, 带动5个镇农旅融合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套提升养家河百里画廊农文旅产业示范点		≥30处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档案资料、财务资料规范率		100%	
			该项目计划在1—12月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12个月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该项目财政总投入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建设, 有效促进当地旅游产业持续发展		有效促进	
			通过项目建设, 增加当地群众务工收入		有效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建设, 有效完善乡村旅游服务设施		有效完善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运行后, 进一步优化美丽乡村治理环境		有效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成后可持续使用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监测户满意度		≥95%	
						

附件2-2:

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勉县漩水坪-余家沟农文旅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宁波-3239881
主管部门		勉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勉县文化和旅游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 财政拨款(县级财政衔接资金)			1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使用不锈钢结构, 混凝土预埋等方式, 配套提升漩水坪村、陈家营村、余家沟村农文旅基础设施36处。				
	目标2: 该项目属公益性资产, 权属归项目所在村所有。项目竣工后, 行业主管部门通过县级验收及时向镇、村组织资产移交、确权登记, 落实管护责任, 签订资产管护协议, 建立资产管护维护长效机制, 确保资产长期使用效益。				
	目标3: 通过项目建设, 增加群众务工收入和乡村旅游经济收入。				
	目标4: 通过项目建设, 促进当地农文旅产业发展。带动农户602户1719人, 其中脱贫户(含监测对象)194户526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套农文旅基础设施		≥36处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档案资料、财务资料规范率		100%
		时效指标	该项目计划在20214年1—12月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12个月
					
		成本指标	该项目财政总投入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建设, 有效促进当地旅游产业持续发展		有效促进
			通过项目建设, 增加当地群众务工收入		有效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建设, 带动受益农户		≥602户1719 人
			其中, 脱贫户(含监测户)		≥194户526人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建设, 有效促进周边绿色旅游产业持续发展		有效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成后可持续使用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监测户满意度		≥95%
					

抄送：县纪委监委，县农业农村局，县审计局，档。

勉县财政局

2024年7月18日印发
